



政府 采 购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洋浦经济开发区气象台业务年度维持服务

项目编号：HNZL-2019-0009-1

采 购 人：洋浦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土地局

代理机构：海南中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05月

政府采购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洋浦经济开发区气象台业务年度维持服务

项目编号：HNZL-2019-0009-1

采购人：洋浦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土地局

代理机构：海南中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05月



目 录

目 录.....	3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4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6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8
第四章 合同条款.....	12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18
第六章 评定标准.....	30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海南中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洋浦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土地局的委托，就以下洋浦经济开发区气象台业务年度维持服务（项目编号：HNZL-2019-0009-1）的有关服务，组织单一来源采购。有关事项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简要技术要求

- 1、项目名称：洋浦经济开发区气象台业务年度维持服务
- 2、项目编号：HNZL-2019-0009-1
- 3、简要技术要求及用途：供应商负责承担本辖区内气象监测、预报预警、公共服务和专业决策服务工作；负责本辖区内气象设备维护维修、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气象信息的发布等工作；负责本辖区内重大活动、突发公共事件气象保障工作；详见《用户需求书》
- 4、采购预算：¥399.2132 万元（供应商报价超出此价的为无效报价）
- 5、项目地点：洋浦经济开发区
- 6、服务期限：服务期限 1 年

二、拟定供应商：“海南省气象服务中心”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 1、供应商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2、供应商具有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3、供应商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购买单一来源文件的时间、地点

- 1、时间：2019 年 5 月 22 日至 2019 年 5 月 27 日 09：00-17：00（节假日除外）；
- 2、标书发售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报名及下载采购文件。
- 3、标书售价：¥300 元（售后不退，现场递交）；



4、供应商提问截止时间：2019年5月27日17:00时（北京时间）。

五、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19年5月28日9:00时
2. 开标时间：2019年5月28日9:00时
3. 开标地点：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二层开标室, 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4. 供应商务必在开标时提交电子版U盘和纸质版报价文件，电子版U盘报价文件（PDF格式）的递交：电子版U盘报价文件（PDF格式）密封，随纸质版报价文件一起递交，否则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提供的电子版U盘报价文件（PDF格式）必须与纸质版报价文件的正本保持一致，否则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风险。
5. 公告发布媒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网、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六、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采购人：洋浦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土地局 代理机构：海南中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洋浦经济开发区 代理机构地点：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海航豪庭北苑10-202室

联系人：吴女士 联系人 夏工

电 话：0898-28829993 电 话:0898-65341202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 1、项目名称：洋浦经济开发区气象台业务年度维持服务
- 2、项目编号：HNZL-2019-0009-1
- 3、采购预算：¥399.2132 万元（供应商报价超出此价的为无效报价）
- 4、项目地点：洋浦经济开发区
- 5、服务期限：服务期限 1 年
- 6、项目详细内容：为进一步推进洋浦气象工作建设，提高气象防灾减灾能力，更好地服务于洋浦经济开发区发展大局，海南省气象局经与洋浦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沟通协商，按照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原则，决定成立洋浦经济开发区气象台，为洋浦经济开发区建设提供及时、全面、精准的气象服务。洋浦气象台主要负责开展以下工作：

负责承担本辖区内气象监测、预报预警、公共服务和专业决策服务工作；负责本辖区内气象设备维护维修、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气象信息的发布等工作；负责本辖区内重大活动、突发公共事件气象保障工作。

为保障洋浦气象台相关气象业务工作开展，根据《洋浦经济开发区气象台建设工作方案》及 2018 年第 11 次主任办公会议议定要求，拟定气象台年度业务维持工作服务需求。

一、业务人员需求

洋浦区气象台暂定所需配备人数为 7 名，设台长 1 名、业务人员 6 名。其中，预报员 6 人，采取 24 小时业务轮班工作制（台长参加部分业务值班及处理气象台公务），主要负责开展洋浦地区气象实况监测、气象预报预警业务分析、气象预报预警信息发布，以及公共气象服务工作；装备保障员 1 人，主要负责洋浦气象台的信息网络、公用设备和 6 个自动气象站的维护维修保障工作，确保气象业务稳定正常运行。

二、气象台信息资料通信业务维持需求

负责气象台年度信息资料通信业务维持，根据气象台的业务工作需要，负责从洋浦气象台租赁 2 条地面通信专线（其中一条为备份线路）到省气象信息中心（海口市）进行信息资料交换，以调取卫星、雷达、自动站等相关气象资料进行预报预警服务工作；同时，从洋浦国家气象观测站也需租赁 2 条地面通信专线（其中一条为备份线路）到省气象信息中心（海口市），及时上传自动气象站



的各类实时观测资料。另外，5个区域自动站还需配备6个无线通信4G卡（一卡为备用），将资料上传省气象信息中心的数据中心站。

三、观测系统业务维持需求

负责观测系统的年度业务维持，包含一个11要素的国家级地面自动站、1个海洋气象浮标站、1个闪电定位仪、1个大气电场仪和5个6要素的区域自动站，要保证观测系统全年稳定正常运行。

四、气象预报预警业务维持需求

负责气象预报预警年度业务维持，负责“气象信息综合分析系统（Micpas）”、“海南省中尺度自动站资料分析应用系统”、“海南省智能网格预报系统（洋浦）”等气象预报预警业务系统软件的日常运行维护保障（含升级）；负责业务运行维持保障，包含开展预报预警服务业务租用的公有云服务器、数值预报租用的超算中心的计算资源、以及开展业务相配套的服务业务维持。

五、综合业务一体化平台业务维持需求

负责综合业务一体化平台业务维持，负责平台中有关的硬件设备维持，包含电视墙及配套设施，会商终端设备及屏幕、电脑、机柜、机架等以及服务器、存储设备、图形工作站、UPS电源等设备以及备品备件和维修保障等业务维持。

六、气象监测预警预报信息发布系统业务维持需求

负责气象监测预警预报信息的发布及相关系统的业务维持，下发气象预警短信息。负责洋浦气象信息发布涉及到的业务系统升级改造、维保，以及传真、微信、声讯等发布渠道的系统升级、维护等业务维持。负责每天一套有人出镜高清电视天气预报节目制作和光纤传输给洋浦电视台业务维持。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1、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报价，即被认为接受了本采购文件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2、供应商报价后如果违约，其报价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3、报价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如有违反，将视为不合格供应商，其报价文件无效。

4、只能有一个报价，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5、服务期限：必须符合供应商要求。

6、单一来源报价文件应当包括：

6.1 报价函

6.2 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3 报价一览表

6.4 采购需求响应表

6.5 承诺函

6.6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6.7 资格承诺函

6.8 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6.9 其他提供说明文件

7、单一来源投标文件数量及密封要求：

7.1 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式叁份固定胶装，电子版 U 盘一份。

7.2 单一来源采购报价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签字盖章不含在内）。

7.3 单一来源采购报价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单一来源采购报价文件的正本须经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签署页和加盖报价人公章。



7.4 单一来源采购报价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同一签署人在修改处签字和盖章。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U盘1份，装订后密封在同一报价袋中，未按要求提供，其报价将被拒绝。

8、报价保证金

8.1 报价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报价的必要条件，保证金金额（人民币肆万元整）：（¥40000.00）。

用 途：洋浦经济开发区气象台业务年度维持服务投标保证金

或 HNZL-2019-0009-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支付形式：网上支付或线下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银行转账方式应当从其基本账户中转出），支付地址为：<http://zw.hainan.gov.cn/ggzy/>。

保证金单据上必须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

要求：1、投标保证金仅接受投标单位以系统注册的银行账户使用转账方式一次性提交，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以保证金到帐时间为准；

2、不符合以上要求的保证金缴纳情形视为不合格，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

8.2 报价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并符合下列规定：

8.2.1 报价保证金必须在报价截止时间前由基本户转入指定账户并注明汇款单位。

8.3 成交供应商的报价保证金，在其签订采购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回。

8.4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报价保证金将不予退回：

8.4.1 “公开唱价”后供应商撤回其报价；

8.4.2 成交后不按通知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9、 报价

9.1 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后，海南中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组织现场“公开唱价”，内容为供应商的“报价一览表”中“报价合计”及其他内容。报价合计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时，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大小写不相符的



以大写数字为准，未按要求填写报价合计数的将不予唱标。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0. 谈判

10.1 谈判小组：评标委员会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成员共3名，从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3名专家。该评标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10.2 谈判报价人：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代表应是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

10.3 谈判程序：

(1) 实质性响应审查。谈判小组依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报价人递交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如响应性文件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则谈判终止。

(2) 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就采购项目的技术要求、市场价格、服务承诺、项目管理、培训等与报价人进行谈判。

(3) 谈判小组经过谈判后，根据符合采购需求、技术和功能满足要求且报价合理的原则确定与报价人成交。

(4) 谈判结束后，参加谈判的报价人应当对谈判的承诺和最后报价以书面形式确认，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署。

(5) 谈判小组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确认供应商并进行采购。

10.4. 谈判的任何一方在未征得另一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第三方透露与谈判有关的一切技术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11. 政策功能解释

11.1 本次招标优先选购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和《节能环保产品目录》的标的物。

11.2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认监委《信



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

11.3 投标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11.4 投标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打印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填写采用节能产品情况表。

11.5 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参考产品品牌或型号，是采购人根据项目所要实现的功能根据市场情况列出的品牌或型号，并不是限制条件，是要达到类似的要求。

11.6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 68号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提供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提供声明函明文件。

第四章 合同条款

(参考模板) 最终以双方协商签订为准

政府购买服务合同

甲方：洋浦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土地局

乙方：海南省气象服务中心

根据甲方委托洋浦经济开发区气象台业务年度维持服务实施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购买服务的内容及期限

1、甲方以单一来源的采购方式，按照政府采购流程采购乙方提供的以下服务：

1) 洋浦经济开发区内气象监测、预报预警、公共服务、气象信息的发布；

气象监测：基于洋浦区内气象观测站点，开展云、能见度、天气现象、气压、空气温度、湿度、风向、风速、降水、日照等常规地面气象要素的观测；利用新一代天气雷达资料、卫星云图资料、大气电场仪、闪电定位仪、水汽站等开展强对流天气监测；利用海洋气象浮标开展洋浦港外海海上气象监测；综合开展台风、高温、暴雨等灾害性天气常规监测。

预报预警：发布短期陆地、海洋精细化预报，中长期趋势预报，空气污染气象条件预报，生活指数预报等；发布台风、暴雨，冰雹、雷雨大风等灾害性天气预警、预警信号，海上风球、大风、海雾等风险预警、突发事件预警信息等。

通过电视、广播、短信、声讯 121、微博、微信、邮件、传真等多手段、多渠道对外发布气象信息。

2) 洋浦经济开发区内气象设备维护维修、人工影响天气作业；

气象设备维护维修：根据气象仪器使用检定标准，定期对洋浦经济开发区内



的自动气象观测设备开展传感器的检定；定期对气象观测设备进行专业的及时的维护维修，保证观测系统全年稳定正常运行；

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根据需要，在洋浦经济开发区内开展增雨等人工影响天气作业。

3) 洋浦经济开发区内重大活动、突发公共事件气象保障工作。

针对重大活动、突发公共事件制定气象保障工作计划，滚动发布最新的预报预警信息。

2、本合同项目下的服务期限为：

自 2019 年 月 日至 2020 年 月 日止。

3、服务地点：洋浦经济开发区。

第二条 合同金额

本合同为洋浦气象台壹年运行维持经费，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具体经费内容详见附件。

第三条 服务质量标准为：

保障气象观测站网、通讯网络、业务一体化平台、预报预警服务系统等业务工作稳定运行；开展专业、及时、有效的气象监测、预报预警、公共服务和专业决策服务工作；保障辖区内气象设备稳定运行；及时提供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气象信息的发布；提供本辖区内重大活动、突发公共事件气象保障工作。

第四条 验收方及验收标准

1、 验收方由甲方指定。

2、 验收内容及标准：

1) 洋浦区气象台按照要求人员到位，负责开展洋浦地区气象实况监测、气象预报预警业务分析、气象预报预警信息发布以及公共气象服务工作；

2) 洋浦区气象台负责开展信息网络、业务设备和气象站的维护维修保障工作，确保气象业务稳定正常运行；

3) 洋浦区气象台负责气象预报预警及信息发布系统维护工作，保证洋浦智能网格预报系统、洋浦短时临近预警监测系统和综合一体化业务系统稳定运行。

第五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

2)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如果有异议，应在收到服务后的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否则，视为甲方接受乙方的服务质量。对甲方提出的异议，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经确认的合理书面回复或修改意见，直至符合甲方要求。

3) 为规范甲方气象预报传播活动，甲方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和《气象预报发布与传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前提下，利用乙方提供的服务产品开展相关服务。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承诺其是根据注册地法律合格成立，有效续存，信誉良好的独立法人，在其经营业务的所有司法管辖地区均已为经营业务而有效注册，其具有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所需的全部合法资质，并且在合同有效期内持续具备该资质。

2) 负责开展专业、及时、有效的气象监测、预报预警、公共服务和专业决策服务工作；保障气象观测站网、通讯网络、业务一体化平台、预报预警服务系统等稳定运行；及时提供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气象信息的发布；提供本辖区内重大活动、突发公共事件气象保障工作。

3) 乙方将尽最大努力持续、稳定地为甲方提供气象服务，保证各业务系统在合同期间正常运行使用，并向甲方传输真实、完整、准确、及时的气象信息。

4) 乙方负责解决在为甲方提供服务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并进行质量跟踪服务。

第六条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甲方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合同费用的 95%，剩余合同费用的 5% 转为乙方对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待合同届满之日后乙方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甲方一次性向乙方付清合同费用履约保证金的 5%。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提供的服务内容不符合采购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扣除本合同总价 5 % 的履约保证金。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私自将该服务转包第三方完成。如私自转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扣除本合同总价 5 % 的履约保证金。

3、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第八条 知识产权归属

1. 乙方保证提供的服务具有海南省气象局的授权，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乙方在为甲方服务过程中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发生或引起的任何索赔或纠纷，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责任；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经第三方评估）。

2.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配套服务及管理系统（如有）的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未经乙方或者乙方上级主管机构单独授权同意，甲方及甲方关联公司不得使用乙方提供的服务产品开展商业活动。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按照产生的经济损失索赔（经第三方评估）。

第九条 保密条款

1、乙方对甲方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项目无关单位和个人提供有关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按照产生的经济损失索赔（经第三方评估）。

2、甲方有义务保护乙方的知识产权，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成果文件、资料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按照产生的经济损失索赔（经第三方评估）。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的有效性、解释、执行及争议解决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和法规。

2、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应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将争议提交合同签订地法院解决。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可以部分或全部地免除责任。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部分应继续履行。



2、不可抗力因素可能出现在服务提供过程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原因，并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十五日内提供有关政府部门、公证机关或其他权威部门出具的证明以证实不可抗力的存在。本合同中，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3、乙方由于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合同中全部或部分义务，必须采取适当的措施尽快恢复由于受不可抗力造成的对履行合同义务的影响。如果由于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乙方不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其义务，双方应对合同的相关条款进行协商，若协商未果，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不视为违约。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变更及终止

1、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限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合同自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章之日起生效。未加盖公章或合同章的合同，视为无效。合同以打印文本为准，所有手写、涂改无效。

3、在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合同。如一方需要变更合同，需和对方协商，并就变更事项签署书面文件。若双方就变更事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双方仍应依本合同约定，继续履行，否则视为违约。

4、所有有关本合同的补充合同、修改均需要甲乙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章确认方为有效，仅有甲乙双方的经办人签字如无相关印章，则甲乙双方可不予认可。

5 如果在本合同期限届满时，有合同中涉及的服务尚未完成，除非合同双方特别说明，该服务继续有效，并适用本合同条款直至服务完成。

第十三条 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及政府采购文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供增值税发票（普票或专票），相关的税费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4、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后 7 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因迟延通知而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承担。

5、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订立补充合同。本合同补充合同、附件、合同订单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本合同一式伍（5）份，甲乙双方各持贰（2）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1）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后无正文内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开户名称：

开 户 行：

银行帐号：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中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报价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洋浦经济开发区气象台业务年度维持服务

项目编号：HNZL-2019-0009-1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受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报价函
- 二、身份证明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三、报价一览表
- 四、采购需求响应表
- 五、承诺函
- 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 七、资格承诺函
- 八、其他资格证明资料
- 九、其他提供说明文件（供应商认为有利的其他文件）

一、报价函

致：海南中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 洋浦经济开发区气象台业务年度维持服务 项目，编号为 HNZL-2019-0009-1 的 报 价 邀 请 ， 正 式 授 权 的 下 述 签 章 人 (姓名和职务/职称)代表供应商_____ (供应商的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版U盘 1 份。

1. 报价一览表
2. 服务需求响应表
3. 资格证明文件

据此函，签章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 (1) 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供交付的货物或服务的报价总价为(大写：
小写：)。
- (2) 我们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3)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参
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
权利。
- (4) 本报价有效期为自采购日起 60 日历天。报价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 (5)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报价有关任何证据或资料。
- (6)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 (7)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向贵方交纳成交服务费。

投标人名称： (公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职务：

日期：

二、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说明。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期:

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海南中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作为我公司的合法授权代理人，参加海南中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洋浦经济开发区气象台业务年度维持服务（项目编号：HNZL-2019-0009-1））的政府采购活动。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单一来源采购，并负责一切投标文件的提供与确认，其签字与我司公章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有效期限：**与采购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被授权人： （亲笔签名） 联系电话：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公司名称： （公章） 营业执照号码：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联系电话：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生效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洋浦经济开发区气象台业务年度维持服务

项目编号： HNZL-2019-0009-1

序号	采购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合价 (人民币/元)	交付期限	备注
1	洋浦经济开发区 气象台业务年度 维持服务	项	1	大写： 小写：¥	服务期限 1 年	
投标总报价：¥ (大写：人民币)						

注：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含完成相关环节的全部费用。

2. “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并盖供应商印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章)：

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采购需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洋浦经济开发区气象台业务年度维持服务

项目编号：HNZL-2019-0009-1

号	采购品名	数量	单位	服务期限	正负 偏离	备注
	详见：“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详见：“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详见：“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详见：“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					

注：1. 按照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需求要求应答，偏离情况说明分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分别表示优于要求、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除完全响应（=）外，正偏离（+）、负偏离（-）均详细列明偏离事项说明。

2.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报价或中选资格。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承诺函

海南中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洋浦经济开发区气象台业务年度维持服务的投标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人员、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海南中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洋浦经济开发区气象台业务年度维持服务的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资格承诺函

致海南中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洋浦经济开发区气象台业务年度维持服务的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下列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一）如为信息系统采购项目，供应商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二）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它资格性条件，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其他资格证明资料

- 1、供应商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2、供应商具有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3、供应商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 5、购买本项目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并提交谈判保证金相关证明材料；

说明：

- 1、供应商提供的以上资格证明材料为复印件的均应加盖供应商公章；
- 2、供应商应对其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来源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九、其他提供说明文件

（供应商认为有利的其他文件）

第六章 评定标准

- 1、在保证本采购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成交。



实质性响应审查表

项目单位：洋浦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土地局

项目名称：洋浦经济开发区气象台业务年度维持服务

项目编号：HNZL-2019-0009-1

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	供应商
1	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是否满足单一来源文件第一章第三项供应商资格要求中所有要求；	
2	投标文件递交情况	正本和副本的数量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是否符合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4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文件	是否提交报价一览表	
5	投标保证金	是否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证明的	
6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 60 天	
7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报价有效、不漏项）	
8	实质性响应	采购需求响应表是否响应需求；	
9	其它	是否有其它无效报价认定条件	
结 论			

1、在表中的各项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审小组成员：